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杉杉股份”）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收到股东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财险”）发来的《关于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减持杉杉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其计划减持部分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安财险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209,6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6%，股份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及其后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天安财险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1,227,6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 1 号	5% 以上非第一大 股东	60,209,698	5.36%	非公开发行取得： 60,209,698 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 30,104,849 股及其后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30,104,849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自其所持股份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1号	不超过： 11,227,600 股	不超过： 1%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1,227,600股	2020/1/20 ~ 2020/4/18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及公积金转增	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注：

1、上表“计划减持比例”指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天安财险承诺其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天安财险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本次减持计划系天安财险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决定。天安财险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天安财险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